

福建省电力企业协会文件

闽电协培〔2021〕70号

关于2021年下半年电力工程施工企业安全管理人员(电力三类人员)安全新取证培训预报名的通知

各电力工程施工企业:

根据《福建省电力工程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培训考核发证工作方案》(试行)精神和电力工程施工企业需求,福建省电力企业协会拟举办2021年福建省下半年电力工程施工企业安全管理人员(电力三类人员)安全新取证培训班,现将预报名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新取证培训针对应取证但未取的安全岗位从业人员,包括主

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参照有关文件规定，申请取证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该具备如下条件：

1、主要负责人：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分管安全生产工作的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等，分管安全生产工作的负责人应具有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和初级以上职称。

2、项目负责人：是指取得注册建造师职业资格，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负责电力工程项目管理的负责人等，应具有中专以上学历和初级以上职称。

3、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指在企业专职从事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人员，包括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的负责人及其专职工作人员和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具备下列条件：①年龄已满 18 周岁未满 60 周岁，身体健康；②具有中专（含高中、中技、职高）及以上文化程度或初级及以上技术职称。③从事施工管理工作两年以上。

二、其他事项

1、请各电力工程施工企业根据工作安排报名参加，于 7 月 30 日前填写《福建省电力工程施工企业三类人员新取证培训预报名汇总表》（附件）电子版发送电子邮件到协会秘书处。

2、本次培训班将根据预报名情况择机安排培训期次，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附件：福建省电力工程施工企业三类人员新取证培训预报名
汇总表

联系人：

余弘毅 0591-87028933 18650740125

邮 箱：490696408@qq.com

福建省电力企业协会秘书处

2021年7月9日



附件：

福建省电力工程施工企业三类人员新取证培训预报名汇总表

单位		联系电话		职务（从选项中选择） A证：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 B证：项目负责人 C证：专职安全员		职称	学历	申请证书类型 A证（主要负责人） B证（项目负责人） C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日	身份证号				
1	张三	男	19XX年XX月XX日	35XXXXXXXXXXXXXX	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本科	A证（主要负责人）
2								
3								
4								
5								